

宁夏回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科技 场站处）

科技场站处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自治区对 市县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 工作的函

局规划财务处：

按照《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执行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宁林函〔2022〕69 号）要求，科学技术与场站管理处及时督促各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自评并归纳总结形成《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现随函附上，请审阅。

科学技术与场站管理处

2022 年 3 月 21 日



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 年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财政拨款共 105 万元，自筹资金 45 万元，共立项实施 5 个项目。项目实施周期为 2 年，主要用于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总体任务目标：建立种植示范基地 125 亩（其中在阅海湿地公园试验区内种植慈姑、水莎草、荷花等植物面积 15 亩，在固原市原州区隋唐文化园建立叶用枸杞引种实验基地 100 亩，林下羊肚菌种植面积 10 亩）；引进四个新品种绣球种苗 10000 株，绣球种苗培育 1.5 亩；在贺兰山保护区布设红外相机 40 台监测野生动物多样性；辐射带动周边区域 5321.2 亩；培训人员 448 人次，发放材料 520 余份，发表论文 5 篇。其中 2021 年，自治区财政资金预算 78.4 万元；自筹资金预算 42.3 万元。2021 年度任务目标：建立种植示范基地 118 亩；引进四个新品种绣球种苗 10000 株，绣球种苗培育 1.5 亩；在贺兰山保护区布设红外相机 40 台监测野生动物多样性；辐射带动周边区域 5250 亩；培训人员 278 人次，发放材料 230 余份。

（一）自治区本级资金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自治区财政本级拨付资金为 60 万元，立项实施 3 个项目，分别下达至宁夏湿地保护管理中心、北方民族大学和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其中，2021 年计划支付自治区财政资



金 38.1 万元，当年计划在阅海湿地公园试验区内种植慈姑、水莎草、荷花等植物面积 15 亩，林下羊肚菌种植面积 3 亩，在贺兰山保护区布设红外相机 40 台监测野生动物多样性，监测辐射区域 5250 亩，培训人员 105 人次，发放材料 60 余份。

(二) 市县本级资金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自治区财政下达市县级资金 45 万元，自筹资金 45 万元，立项实施 2 个项目，分别下达至银川市、固原市。其中，2021 年计划支付自治区财政资金 40.3 万元，自筹资金 36.5 万元，计划在固原市原州区隋唐文化园建立叶用枸杞引种实验基地 100 亩，引进四个新品种绣球种苗 10000 株，绣球种苗培育 1.5 亩，辐射推广 1.2 亩，培训人员 173 人次，发放材料 170 余份。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依据《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自治区财政林业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宁林发〔2020〕176 号)和《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林业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宁林发〔2021〕33 号)，确定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自治区财政资金 105 万元，自筹资金 45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资金已全部到位，分别下达至全区 5 个市、县(区)相关单位。其中：固原市、北方民族大学、宁夏湿地保护管理中心、贺兰山国家级自



然保护区管理局各 20 万元，银川市 25 万元。2021 年计划投入资金 114.9 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 78.4 万）；2022 年计划投入资金 35.1 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 26.6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项目资金设立独立账户实行专款专用，采取报账制支付项目资金，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安排，截止 2021 年 12 月，已按年度计划完成建设任务，资金执行 110.87 万元，当年执行率达 96%，占下达总体金额 74%，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执行 69.57 万元，当年执行率达 89%，占下达总体金额 66%；自筹资金执行 41.3 万元，当年执行率达 113%，占自筹总体金额 92%。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各项目承担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对于科技经费进行单独核算，专项资金无挪用、无截留，会计核算内容真实、完整，经费开支审批程序和手续完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一是建立种植示范园 118 亩，其中在阅海湿地公园试验区内种植慈姑、水莎草、荷花等植物面积 15 亩，在固原市原州区隋唐文化园建立叶用枸杞引种实验基地 100 亩，林下羊肚菌种植面积 3 亩。二是引进新品种绣球种苗 10000 株，建立绣球种苗繁育地 1.5 亩。三是在贺兰山保护区布设红外相机 40 台监测野生动物多样性。四是利用红外相机监测野生动物多样性新技术，监测辐射区域 5250 亩，



绣球种植推广辐射周边 1.2 亩。五是通过举办培训班和田间现场指导，共培训人员 173 人次，发放材料 120 余份。

(2)质量指标。一是苗木栽培平均成活率和保存率达 80% 以上，荷花栽植成活率达 70% 以上。二是聘请实践性较强的专业老师进行培训，使得技术培训效果突出，技术骨干和种植户培训合格率平均达 90% 以上。

(3)时效指标。各项目按照进度安排，有序开展建设园区、繁育种植、培训指导、示范推广等工作，于 2021 年 12 月前基本完成年度既定目标任务，其中引进绣球新品种、监测辐射面积已超额完成当年任务。

(4)成本指标。各项目合理控制成本开支，项目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按照预定成本完成，无资金浪费情况。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通过各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产量，降低生产成本，促进农民增收额，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2)社会效益。通过项目技术推动产业提质增效，普及科学技术，促进劳动就业，累计带动周边 50 余人就业，提供管护岗位 5 人，有效解决了当地剩余劳动力，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3)生态效益。项目实施促进林地生态效应的转化，实现林菌生态互补，且贺兰山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得到保护，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4)可持续影响。项目项目成果进行示范推广，将新技术、新产品等应用于生态产业和乡村振兴中，有利于协调农业生



产和生态发展。其中，宁夏林下羊肚菌种植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对实现林-菌经济发展和生态发展协调性、可持续性利用具有重要意义。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一是对业内技术骨干和种植大户等进行技术培训，培训内容本着急生产所需、所缺技术，采取室内、现场、观摩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取得良好的培训效果，培训满意度达90%以上。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和示范推广，带动周边农户长期就业，群众就业满意度85%，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技术组定期进行调查指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受到服务对象的好评。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各项目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开展相关研究与示范工作，整体未偏离绩效目标。但受疫情的影响，个别项目的集中培训指标任务未完成，技术培训针对性还不够强、效果有待提高；个别项目报账资料整理不及时，部分资金支付进度缓慢，一定程度影响了工作进度和示范效果。下一步，一是要规范项目管理。定期指导各项目单位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抓紧落实项目指标任务。加强对项目的考核考评，查看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随时掌握各项目实施进度。二是强化服务水平。定期组织开展实地调研调查，及时协调解决问题，最大限度减少影响项目建设的因素。加强技术培训力度，定期组织专家实地进行技术指导。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照《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执行绩效自评和项目支



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宁林函〔2022〕69号）要求，根据各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预算执行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核对、质询、分析，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价。各项目按计划任务书进度要求，截止2021年底，完成当年计划任务的95%，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均为良好。

附件：自治区财政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自治区财政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科学技术与场站管理处		
项目资金（万元）		整体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14.9	110.87	96%		
	其中：自治区资	105	78.4	69.57	89%		
	地方资金						
	自筹资金	45	36.5	41.3	11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建设种植示范基地118亩 目标2：建立种苗繁育基地（种质资源圃）1.5亩，引进种苗1万株 目标3：布设红外相机40台 目标4：辐射带动周边地区5251.2亩 目标5：培训人员278人次，发放材料230余份			目标1：建设种植示范基地118亩 目标2：建立种苗繁育基地（种质资源圃）1.5亩，引进种苗1.825万株 目标3：布设红外相机40台 目标4：辐射带动周边地区6001.2亩 目标5：培训人员173人次，发放材料120余份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本年度占总体计	全年完成值 （本年度占年初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指标1：建设种植示范园（亩）		118	118		
		指标2：建立种苗繁育圃基地（亩）		1.5	1.5		
		指标3：布设检测设备（台）		40	40		
		指标4：引进种苗（株）		10000	18250		
		指标5：带动辐射（亩）		5251.2	6001.2		
		指标6：培训骨干及农户（人次）		278	173	疫情影响，集中培训未按计划举行，待疫情缓和尽快组织培训	
		指标7：发放宣传及培训资料（份）		230	120		
		指标8：发表论文或专著（篇/部）		0	0		
		质量指标	指标1：造林（育苗）成活率（%）		≥70%	≥70%	
			指标2：保存率（纯净度、优质合格率）（%）		≥80%	≥80%	
		时效指标	指标1：建园（示范园/资源圃/繁育基地/生态修复）任务完成率（%）		》94%	100.00%	
			指标2：引进种苗（布设设备）完成率（%）		100%	182.17%	
			指标3：财政资金执行进度（%）		》74.67%	88.74%	
			指标4：培训任务完成率（%）		》62.05%	62.23%	
	成本指标	指标1：栽培种植/建园技术/注药成本（万元）		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			
		指标2：技术培训成本（万元）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种植亩产		提高产量，降低生产成本，促进农民增收额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指标2：增加农户收入				
		指标1：带动就业（人）		50	50		
指标2：提供管护岗位（人）		5	5				

